

立法会十二题：公共图书馆资料

* * * * *

以下为今日（五月十四日）在立法会议上蔡素玉议员的提问和民政事务局局长曾德成的书面答复：

问题：

据报道，公共图书馆图书遗失和损毁情况在过去三年转趋严重。政府可否告知本会：

（一）过去三年，每间公共图书馆每年购买和借出的图书数目各有多少；

（二）以列表形式列出上述期间每间公共图书馆因损毁而要注销的图书数目，当中仍未被安排供公开借阅的新书数目，以及所涉的公帑金额各有多少；及；

（三）在上述期间，每年有多少宗向借用人因遗失或损坏公共图书馆的图书而被罚款的个案；以及所涉的已缴付及仍未缴付的金额各有多少？

答复：

主席女士：

（一）香港公共图书馆在二〇〇五至二〇〇七年期间购买和借出的图书馆资料数目分别列于附表一。因应读者外借的需求，新增的图书馆资料有可能会由原图书馆流转到其它图书馆。

（二）在上述期间各图书馆有关读者遗失或损坏图书馆资料的数目及其赔偿款项资料列于附表二。当中大部分为读者遗失图书馆资料的个案，故图书馆没有将个案再作进一步分类。有关的个案并没有属于未曾上书架的新书。

（三）在上述期间，读者因遗失或损坏图书馆资料已缴付及仍未缴付的个案数目及款项资料分别列于附表三。

完

2 0 0 8 年 5 月 1 4 日（星期三）